

2011-2012 年度免費「舞蹈教育巡迴演出(1)」

請填妥下列資料後傳真至 2851 3607 (包括提交10名參加「學生文化大使」的資料，不得後補「學生文化大使」資料) (必須以正楷填寫)

- 學校名稱：_____
- 學校地址：_____
- 學校電話：_____ 傳真號碼：_____
- 負責老師姓名：_____ 老師手提：_____
- 電郵地址：_____
- 參加人數：_____
- 級別：_____
- 校方將安排演出場地 學校禮堂 / 活動室*。
註：如學校禮堂在2樓或以上，並沒有升降機設施，請校方安排2位工友幫手搬地膠到禮堂。
- 校方必須提供2支無線咪。如未能提供，請註明_____
- 校方必須提供2個臨時服裝間，以供男、女舞蹈員更衣。請盡量安排服裝間在舞台旁邊或後面，因為舞蹈員需要趕換衣服。如沒有服裝間，可用4塊屏風間成男、女臨時服裝間。
- 校方 曾經/從沒* 參加本團所舉辦之「舞蹈教育巡迴演出」。(* 請刪去不適用處)
- 本團會在演出開始前1小時到達學校作預先準備，校方請預留場地及時間，以免與校方的其他活動有所衝突。以及校方請安排一位負責音響的同事到場協助試音響設備。

選項	演出日期	演出時間 (選擇1小時的時段)
首選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星期_____)	(上午/下午)_____至_____
次選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星期_____)	(上午/下午)_____至_____

9. 學校必須提交10名學生的資料，參加「學生文化大使」計劃：

	姓名(中文)	班別	性別	年齡
1				
2				
3				
4				
5				
6				
7				
8				
9				
10				

學校印鑒：_____ 日期：_____

查詢電話：3103 1880 / 3103 1882 / 3103 1881 (廖小姐、張小姐、曾先生)

DANCE
In school



融匯中西 舞動香港



香港舞蹈團由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資助

Hong Kong Dance Company is financially supported by the Government of the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香港舞蹈團為荃灣大會堂場地伙伴

Hong Kong Dance Company is the Venue Partner of Tsuen Wan Town Hall

www.hkdance.com

香港皇后大道中345號上環市政大廈8字樓
8/F Sheung Wan Municipal Services Building, 345 Queen's Road Central, Hong Kong.

香港舞蹈團 免費 舞蹈教育 巡迴演出 (1)
DANCE EDUCATION

2011-2012年度



藝術總監 梁國城
Artistic Director Leung Kwok-shing

香港舞蹈團簡介

香港舞蹈團於1981年成立，致力推廣中國舞蹈，並於2001年註冊成為慈善及非牟利機構，由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恆常資助。成立至今已排演超過一百套深受觀眾歡迎和評論界讚賞的作品。近期作品包括《清明上河圖》、《夢傳說》、《木蘭》、《天上·人間》、《三國風流》、《笑傲江湖》、《雪山飛狐》、《神雕俠侶》、《畫皮》及《瀟灑東坡》等。

免費「舞蹈教育巡迴演出」簡介

為了拓展學校服務，提高學生對舞蹈文化的通識和興趣，香港舞蹈團外展及教育部於2011-2012年度為中、小學生提供免費「舞蹈教育巡迴演出」，每節演出約一小時，演出內容主要以生動的示範介紹不同中國舞蹈的特色和風格、道具運用，以及邀請學生一同參與舞蹈的互動環節，令學生親身體驗舞蹈的樂趣，加深對中國文化和舞蹈藝術的認識，培養學生對舞蹈藝術的審美觀，以達致推廣舞蹈教育的目的。



有關演出安排如下：

- 演出日期：2011年6月13日至7月14日(星期一至五)
註：如有興趣參加之學校，請先向本團查詢校方希望申請之演出日期及時間，以便預約。
- 演出時間：上午11:30~下午5:00 (選擇任何1小時的時段)(星期一至五)
註：本團會在演出開始前1小時到達學校作預先準備，校方請預留場地及時間，以免與校方的其他活動有所衝突。以及校方請安排一位負責音響的同事到場協助試音響設備。
- 地點：學校禮堂或適合進行舞蹈演出之課室
- 參加對象：全校學生及老師
- 「學生文化大使」計劃：
學校必須提交10名學生參加本團外展及教育部所舉辦之「學生文化大使」計劃，這計劃的目的是透過參加舞蹈團的不同活動，學生可以更瞭解一個專業表演藝團的節目製作流程，如劇目主題構思、編舞、燈光、服裝和舞台設計等；專業舞蹈員的嚴謹訓練；節目演出的背後花絮及後台情況。學生有機會到劇場觀賞舞蹈團的節目。藉此計劃希望「學生文化大使」能夠推動和啟發其他同學一同觀賞和接觸不同的表演藝術，擴闊學生文化通識的接觸面，對學生的全人發展和對事物的審美觀均有裨益。

計劃要求：

- 學校必須提交10名學生的資料，以便參加「學生文化大使」計劃。
- 每間學校需要1名負責老師，作為該校與本團溝通的負責人，以便日後將有關活動的資料傳給該校的「學生文化大使」。

(f) 注意事宜：

- 表演時間約一小時；
- 名額有限，額滿即止；
- 以本地話進行講解；
- 學校需提供場地及有關設備以配合演出；
- 本團保留取消演出及更改演出日期及時間的權利；
- 本團對演出申請有最終之決定權。

參加辦法：

請填妥附頁之申請表格傳真至 2851 3607 (包括提交10名參加「學生文化大使」的資料，不得後補「學生文化大使」資料)。請於傳真後致電本團外展及教育部職員(3103 1880 廖小姐 或 3103 1882 張小姐 / 3103 1881 曾先生) 以確認本團已收到閣下之傳真。本團一經確認 貴校所選擇的演出日期，之後不得更改，否則祇可取消有關之申請。

本團將於收到表格後約10個工作天，以傳真形式通知及確認有關之申請。

取消申請：

如學校因任何事故而取消有關申請，必須於演出舉行前的最少20個工作天以書面通知本團外展及教育部職員(傳真至 2851 3607)以便作出安排。如未能在上述的時間內提出取消申請，貴校將於2年內不會被列入上述活動之申請名冊內，敬請留意。

查詢電話：3103 1880 / 3103 1882 / 3103 1881 (廖小姐、張小姐、曾先生)

